

封丘县关于 2025 年财政决算的说明

目 录

一、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 2 -
二、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 7 -
三、县本级“三公”经费决算执行情况	- 11 -
四、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 12 -
五、县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 15 -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 17 -
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 18 -
八、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执行情况	- 18 -
九、预算绩效工作开展情况	- 20 -
十、封丘县重大政策和重点项目绩效执行情况	- 21 -
十一、地方政府债务管理情况	- 22 -

一、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一）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平衡情况

2025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为 47212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04619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320387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23890 万元，上年结余 12420 万元，调入资金 2912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7900 万元。

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为 465201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85194 元，上解上级支出 25151 万元，调出资金 22913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25829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6114 万元。

收支相抵，2025 年全县一般公共预算年终结余 6927 万元，全部结转下年支出。

（二）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决算情况

年初人大批准的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 104520 万元，执行中按程序调整为 104520 万元，实际完成 104619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0.1%，增长 4.1%。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65201 万元，增长 2.0%，税收比重 62.3%，非税收入完成 39418 万元，增长 7.7%。

主要收入科目完成情况：

增值税完成 28284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100.4%，下降

1.4%。

企业所得税完成 8789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100.0%，下降 9.8%。

个人所得税完成 1029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100.0%，增长 19.4%。

资源税完成 625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100.0%，下降 37.3%。

城市维护建设税完成 2046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100.0%，增长 14.8%。

房产税完成 1377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100.0%，增长 21.6%。

印花税完成 1098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100.0%，增长 4.0%。

城镇土地使用税完成 2734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100.0%，下降 6.0%。

土地增值税完成 4658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100.0%，增长 70.4%。

车船税完成 3961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100.0%，增长 39.2%。

耕地占用税完成 9263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100.0%，增长 36.6%。

契税完成 1261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100.0%，下降 69.9%。

环境保护税完成 76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100.0%，下降 56.3%。

专项收入完成 3686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100.0%，下降 58.4%。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完成 2542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100.0%，下降 67.7%。

罚没收入完成 7803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100.0%，下降 25.4%。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完成 12891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100.0%，增长 71.9%。

捐赠收入完成 800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100.0%，增长 89.1%。

政府住房基金收入完成 887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100.0%，下降 32.1%。

其他收入完成 10809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100.0%，增长 5806.6%。

（三）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情况

年初人大批准的全县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 494682 万元，执行中因新增一般债券转贷、调入资金减少、上级补助增加等因素调整为 392121 万元，实际完成 385194 万元，为调整预算

数的 98.2%，增长 2.9%。

分科目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4925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99.8%，增长 11.2%。

国防支出 450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55.5%；增长 136.8%。

公共安全支出 14510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99.0%，增长 13.9%。

教育支出 91525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98.2%，增长 9.5%。

科学技术支出 5918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100.0%，下降 54.2%。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472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87.9%，下降 19.3%。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568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99.3%，增长 11.9%；

卫生健康支出 29883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97.7%，增长 26.5%。

节能环保支出 4222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100.0%，下降 43.4%。

城乡社区支出 16512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95.0%，增长 1.3%。

农林水支出 59462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99.8%，下降

13.4%。

交通运输支出 9130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89.8%，增长 7.2%。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3682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100.0%，增长 117.7%。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338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100.0%，下降 64.5%。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66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100.0%，增长 0.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1055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100.0%，下降 8.2%。

住房保障支出 12497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96.5%，增长 12.6%。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674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47.9%，下降 19.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145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100.0%，增长 29.6%。

债务付息支出 4159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100.0%，下降 4.5%。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1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100.0%，增长 0.0%。

二、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一）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决算平衡情况

2025 年，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总计为 45397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51383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320387 万元，下级上解收入 35082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23890 万元，上年结余 12420 万元，调入资金 2912 万元，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7900 万元。

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总计为 447047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325364 元，上解上级支出 25151 万元，补助下级支出 41676 万元，调出资金 22913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25829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6114 万元。

收支相抵，2025 年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年终结余 6927 万元，全部结转下年支出。

（二）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决算情况

年初人大批准的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算 55503 万元，执行中按程序调整为 51274 万元，实际完成 51383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100.2%，下降 13.1%。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26337 万元，增长 3.2%，非税收入完成 25046 万元，下降 25.4%。主要收入科目完成情况是：

增值税完成 6517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101.9%，下降 4.0%。

企业所得税完成 2199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100.0%，下降 59.2%。

个人所得税完成 159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100.0%，下降 38.1%。

资源税完成 337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100.0%，增长 13.1%。

城市维护建设税完成 618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100.0%，增长 0.8%。

房产税完成 757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100.0%，增长 100.3%。

印花税完成 240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100.0%，下降 13.7%。

城镇土地使用税完成 1180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100.0%，增长 102.4%。

土地增值税完成 3422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100.0%，增长 589.9%。

车船税完成 3961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100.0%，增长 159.9%。

耕地占用税完成 6353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100.0%，增长 5.0%。

契税完成 585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100.0%，下降 79.5%。

环境保护税完成 9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100.0%，下降

60.9%。

专项收入完成 2329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100.0%，下降 69.3%。

行政事业性收费收入完成 2542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100.0%，下降 67.7%。

罚没收入完成 7783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100.0%，下降 25.3%。

国有资源（资产）有偿使用收入完成 10781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99.9%，增长 79.5%。

捐赠收入完成 800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100.0%，增长 89.1%。

政府住房基金收入完成 787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100.0%，下降 34.7%。

其他收入完成 24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100.0%，下降 53.8%。

（三）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决算情况

年初人大批准的县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 443366 万元，执行中因新增一般债券转贷、调入资金减少、上级补助增加等因素调整为 332291 万元，实际完成 325364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97.9%，增长 2.0%。主要支出科目是：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9380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99.5%，下降 1.4%。

国防支出 450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55.5%，增长 136.8%。

公共安全支出 14490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99.0%，增长 14.0%。

教育支出 91525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98.2%，增长 9.5%。

科学技术支出 3918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100.0%，下降 69.7%。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2469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87.9%，下降 19.1%。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633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99.3%，增长 12.0%。

卫生健康支出 29329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97.6%，增长 27.2%。

节能环保支出 4222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100.0%，下降 43.4%。

城乡社区支出 8975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91.2%，下降 36.7%。

农林水支出 48276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99.7%，下降 3.4%。

交通运输支出 8975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89.7%，增长 5.7%。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3682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100.0%，增长 117.7%。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338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100.0%，下降 64.5%。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66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100.0%，增长 0.0%。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10875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100.0%，增长 4.6%。

住房保障支出 11782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96.3%，增长 13.0%。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674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47.9%，下降 19.2%。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2145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100.0%，增长 29.6%。

债务付息支出 4159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100.0%，下降 4.5%。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1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100.0%，增长 0.0%。

三、县本级“三公”经费决算执行情况

2025 年县本级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数 838 万元，为年初预算数的 72.2%，下降 13.9%。其中分项情况是：

因公出国（境）费用 0 万元，年初预算数 0 万元，支出决算数 0 万元。

公务接待费 65 万元，为年初预算数的 44.2%，下降 58.3%，原因是严格落实上级规定过紧日子。

公务用车购置和运行费 773 万元，为年初预算数的 76.3%，下降 5.4%，其中：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486 万元，为年初预算数的 71.7%，下降 34.0%，原因主要是严格落实上级规定过紧日子。

公务用车购置费 287 万元，为年初预算数的 85.7%，增长 254.3%，原因是个别单位车辆老化不能正常使用更新车辆。

四、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乡镇级无政府性基金收入，仅有少量政府性基金安排支出。

（一）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平衡情况

2025 年，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计 357740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1574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29573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201100 万元，调入资金 22913 万元，上年结余 88414 万元。

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计 222607 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99178 万元，上解上级支出 718 万元，调出资金 2912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119799 万元。

收支相抵，2025 年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年终结余 135133 万元，按规定结转下年使用。

（二）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决算情况

年初经人大批准的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230000万元，执行中按程序经人大批准调整为15298万元，实际完成15740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102.9%，下降46.2%。主要收入科目是：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515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100.0%，下降30.9%。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226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100.0%，增长62.6%。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11712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100.0%，下降53.8%。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1945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100.0%，增长0.7%。

污水处理费收入900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100.0%，增长38.5%。

其他政府性基金专项债务对应项目专项收入442万元，增长2.1%。

（三）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

年初经人大批准的全县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148269万元，执行中因新增债务转贷收入、上级补助增加等因素，支出预算调整为234311万元，实际完成99178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42.3%，增长15.5%。主要支出科目是：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安排的支出 80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70.8%, 增长 3900.0%。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6441万元, 为调整预算数的91.8%, 下降61.5%。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679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100.0%, 增长 4.5%。

棚户区改造专项债券收入安排的支出 17316 万元, 为调整预算数的 66.5%, 增长 427.9%。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8300 万元, 为调整预算数的 74.7%, 增长 92.0%。

城乡社区支出中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4528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38.2%, 增长 839.4%。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325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26.0%, 下降18.1%。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中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989 万元, 为调整预算数的 76.0%。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21476万元, 为调整预算数的19.9%, 下降29.4%。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1287万元, 为调整预算数的31.1%, 增长11.5%。

债务付息支出17750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100.0%，增长5.2%。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7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100.0%，增长75.0%。

五、县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一）县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决算平衡情况

2025年，县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总计357740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15740万元，上级补助收入29573万元，债务转贷收入201100万元，调入资金22913万元，上年结余88414万元。

县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总计222607万元，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74367万元，上解上级支出718万元，补助下级支出24811万元，调出资金2912万元，债务还本支出119799万元。

收支相抵，2025年县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年终结余135133万元，按规定结转下年使用。

（二）县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决算情况

年初经人大批准的县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230000万元，执行中按程序经人大批准调整为15298万元，实际完成15740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102.9%，下降46.2%。主要收入科目是：

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515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100.0%，

下降30.9%。

农业土地开发资金收入226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100.0%，增长62.6%。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11712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100.0%，下降53.8%。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1945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100.0%，增长0.7%。

污水处理费收入900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100.0%，增长38.5%。

其他政府性基金专项债务对应项目专项收入442万元，增长2.1%。

(三) 县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

年初经人大批准的县本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148269万元，执行中因新增债务转贷收入、上级补助增加等因素，支出预算调整为209500万元，实际完成74367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35.5%，增长0.1%。主要支出科目是：

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安排的支出80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70.8%，增长3900.0%。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3453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85.7%，下降60.9%。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679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100.0%,增长 4.5%。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3793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71.3%,增长 61.4%。

城乡社区支出中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4528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38.2%,增长 839.4%。

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支出 325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26.0%,下降 18.1%。

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中超长期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989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76.0%。

其他政府性基金及对应专项债务收入安排的支出 21476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19.9%,下降 28.5%。

彩票公益金安排的支出 1287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31.1%,增长 11.5%。

债务付息支出 17750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100.0%,增长 5.2%。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7 万元,为调整预算数的 100.0%,增长 75.0%。

六、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我县年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预算 23 万元,全部为提

前下达上级补助收入，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地方级收入；当年度支出 0 万元，年终结余 23 万元结转下年使用。

七、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决算情况

2025 年全县社会保险基金收入实际完成 55080 万元。收入项目是：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收入 55080 万元。

2025 年全县社会保险基金支出实际完成 31098 万元。支出项目是：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支出 31098 万元。

2025 年社会保险基金当年收支结余 23982 万元，年末滚存结余 120485 万元，全部为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八、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执行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情况

2025 年，上级补助我县一般公共预算税收返还和转移支付资金 320387 万元。其中：

税收返还收入 4229 万元。主要项目有：所得税基数返还收入 276 万元；成品油税费改革税收返还收入 1449 万元；增值税税收返还收入 749 万元；消费税税收返还收入 2 万元；增值税“五五分享”税收返还收入 1753 万元。

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285827 万元。主要项目为：均衡性转移支付收入 109774 万元；县级基本财力保障机制奖补资金收入 43129 万元；结算补助收入 5302 万元；产粮（油）大县奖励资

金收入 5384 万元；重点生态功能区转移支付收入 1018 万元；固定数额补助收入 26228 万元；民族地区转移支付收入 200 万元；巩固脱贫攻坚成果衔接乡村振兴转移支付收入 9328 万元；公共安全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983 万元；教育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26777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716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6842 万元；医疗卫生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6558 万元；节能环保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373 万元；城乡社区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74 万元；农林水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8886 万元；交通运输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46 万元；住房保障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收入 1485 万元；其他一般性转移支付收入 624 万元。

专项转移支付收入 30331 万元。主要项目为：一般公共服务 180 万元；国防 13 万元；公共安全 56 万元；教育 5807 万元；科学技术 38 万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 220 万元；社会保障和就业 11 万元；卫生健康 5183 万元；节能环保 3642 万元；城乡社区 3852 万元；农林水 7999 万元；交通运输 3330 万元。

2025 年我县上解上级支出 25151 万元，其中，体制上解支出 4860 万元，专项上解支出 20291 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转移支付

2025 年，上级补助我县政府性基金预算转移支付资金

29573 万元。主要项目为：国家电影事业发展专项资金 63 万元；旅游发展基金收入 3 万元；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专项 429 万元；城乡社区中超长期特别国债 7630 万元；大中型水库库区基金 13 万元；大中型水库移民后期扶持基金 528 万元；农林水中超长期特别国债 18400 万元；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中超长期特别国债 1301 万元；彩票公益金 1206 万元。

2025 年，我县政府性基金预算上解上级支出 718 万元。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

2025 年，上级补助我县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转移支付资金 23 万元，为国有企业退休人员社会化管理资金。

九、预算绩效工作开展情况

2025 年，我县积极贯彻落实《中共新乡市委办公室 新乡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贯彻落实豫发〔2019〕10 号精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通知》精神，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将绩效理念融入预算管理全过程，以绩效为导向，优化财政资源配置，推动财政资金实现更高水平的聚力提效。

（一）扎实开展业务培训，提升预算绩效管理水平

为提升全县财政预算绩效管理水平，2025 年 4 月、7 月财政局举办预算绩效管理业务专题培训班，邀请预算绩效管理方面的专家为预算单位及财政局各业务股室开展事前绩效目标申报、事中绩效运行监控和事后绩效自评等务实操作培训。开展一对一的业务指导，面对面讲解绩效评价流程、注意事项及如

何撰写绩效报告等方面的业务知识，提高绩效评价整体质量。

（二）加强绩效目标管理，落实审核与公开机制

2025 年，组织全县预算单位完成 2483 个财政支出项目申报绩效目标，审核通过后绩效目标与部门预算同步批复给预算单位，并随同 2025 年各单位部门预算在政府网站向社会公开。

（三）强化流程管控，实现“双监控”常态运行

2025 年在支出过程和项目执行中，按照“双监控”全覆盖的要求对县级 1597 项目资金开展绩效运行监控。对支出进度慢和偏离目标的项目进行督促整改，确保绩效目标如期实现；财政部门抽取 7 个民生等重大项目开展重点监控，对监控中发现的问题及时反馈、督促整改、纠偏止损，确保绩效目标如期保质保量实现，不断提高财政资金运行效率。

（四）深化绩效评价，提升财政资金使用质效

在资金使用和项目完成后，及时组织部门单位对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坚持“自评”与“重点评价”相结合，不断扩大绩效评价的广度与深度。组织指导部门单位进行绩效自评，完成 2025 年绩效自评项目 2031 个。与业务股室结合，挑选了 2025 年封丘县城北重点易涝区排涝管道建设项目等 5 个项目，委托第三方机构开展财政重点项目绩效评价。评价范围涵盖生态环保、基础设施建设、民生保障等多个重点领域，涉及项目资金 9443 万元。

十、封丘县重大政策和重点项目绩效执行情况

2025 年，围绕县委县政府重大决策部署和县经济社会发展需求，县级预算共安排重点项目支出 66205 万元，项目涉及社保、民生、教育、基础设施建设等方面 11 个项目，随年初预算一同批复至部门，并在 2025 年度预算公开中同步公开绩效目标，接受社会监督。重大项目年初确定的绩效目标实施效果好。

十一、地方政府债务管理情况

（一）主要举措及成效

1、用足用好地方政府债券政策。积极争取我县新增地方政府债券额度，加快债券发行和使用。2025 年，共发行地方政府债券 224990 万元，其中：再融资债券 131130 万元，用于偿还 2025 年到期存量政府债务本金；新增债券 93860 万元（其中一般债券 860 万元、专项债券 93000 万元），主要用于城区地下综合管网、集中供热项目、供水工程项目、公立医院项目、产业园区基础设施项目、存量政府投资项目等公益性资本支出，切实发挥了债券资金对稳投资、扩内需、调结构、补短板等一举多得的政策效应。

2、稳妥有序防范化解政府债务风险。2025 年，认真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和上级财政部门决策部署，实行政府债务常态化监控和风险等级评定制度，坚决遏制隐性债务增量，稳妥有

序化解存量债务。制定政府债务风险控制和化解方案，切实防范债务风险，坚决杜绝违法违规举债和担保行为发生。省财政厅通报结果显示，我县未在政府债务风险预警或风险提示地区名单。

（二）政府债务限额、余额情况

2025 年我县地方政府债务限额 792827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 132868 万元，专项债务限额 659959 万元。截至 2025 年底，全县政府债务余额 771824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 129045 万元、专项债务 642779 万元。

省财政厅核定我县 2025 年政府债务限额 792827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 132868 万元，专项债务 659959 万元。我县 2025 年地方政府债务余额 771824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129045 万元，债务期限包括 3 年期、5 年期、7 年期、10 年期、15 年期、30 年期等；专项债务余额 642779 万元，债务期限包括 3 年期、5 年期、7 年期、10 年期、15 年期、30 年期等，各项债务余额均低于对应债务限额，政府债务风险总体可控。

（三）政府债券发行和使用安排情况

2025 年我县收到省转贷地方政府债券资金 224990 万元，其中：再融资债券 131130 万元，用于偿还 2025 年到期存量政府债务本金，极大地缓解了地方政府偿债压力；新增债券 93860

万元（其中一般债券 860 万元，主要投向南水北调工程运行维护 860 万元；专项债券 93000 万元，主要投向南水北调供水 1000 万元、教育 3600 万元、公立医院 20400 万元、棚户区改造 15000 万元、城区地下综合管网 8700 万元、城区集中供热 2400 万元、城区污水治理 2000 万元、装备产业园 1000 万元、城区养老建设 1000 万元、存量政府投资项目 37900 万元），新增政府债券为全县重大项目建设提供了重要资金保障，充分发挥了稳增长、补短板、扩内需的政策积极作用。

（四）政府债务还本付息情况

2025 年，我县债务还本 145628 万元（其中债券还本 140628 万元、偿还存量隐性债务 5000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还本 25829 万元（其中一般债券还本 25829 万元），专项债务还本 119799 万元（其中专项债券还本 114799 万元、偿还存量隐性债务 5000 万元）。偿还债务利息 21909 万元（其中债券付息 21909 万元），一般债务付息 4159 万元（其中一般债券付息 4159 万元），专项债务付息 17750 万元（其中专项债券付息 17750 万元）。